

股票简称：深南电 A、深南电 B；股票代码：000037、200037；公告编号：2008-2

##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省电价改革相关新闻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传闻情况

2008年1月13日，《南方都市报》等媒体刊登了关于广东物价部门拟全面下调电价的相关新闻，主要内容为：2008年1月12日广东省物价工作会议提出，要推进电价改革，实行销售电价区域性同网同价，全面下调工业和居民的销售电价。若该项改革得以实施，则广东省居民用电平均每度下降1分钱左右，而工业电价每度可以下降2到3分钱。

### 二、澄清说明

公司针对上述传闻事项说明如下：据了解，媒体报道的有关电价改革系针对广东电网公司电力需求侧做出电价调整。

### 三、其他说明

发电企业的正式上网电价均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定，公司目前尚未收到主管部门有关电价调整的书面文件。公司将密切关注有关电价政策，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必要提示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文汇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五日